

安阳市财政局文件

安财预〔2021〕195号

安阳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烟草业转型升级明星商户 奖励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烟草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豫政办〔2017〕7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烟草业转型升级明星商户奖励资金的通知》（豫财企〔2021〕26号）和《安阳市烟草业转型升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0年烟草业转型升级零售户奖励资金的意见》（安烟转型办〔2021〕1号），经研究，现拨付你县（市）烟草业转型升级明星商户奖励资金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一、此款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科目，并根据实际用途列支相应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请配合同级烟草业转型升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将烟草业转型升级明星商户奖励资金发放到位，确保专款专用。

二、请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9]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等有关要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发挥应有效益。

附件：2020 年度烟草业转型升级明星商户奖励资金分配表



附件

2020年安阳市“黄金叶销售明星商户”和
“黄金叶销售明星示范商户”奖励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县区	明星商户数（奖励标准 2000元/户）	明星示范商户（奖励标准 10000元/户）	奖励总金额	备注
	合计	536	21	128.2	
1	河南省烟草公司安阳市公 司	190	8	46	市区
2	林州市	61		12.2	
3	安阳县	94	2	20.8	
4	汤阴县	81	2	18.2	
5	内黄县	110	9	31	